

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

杭市管〔2021〕33号

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下达 2021 年度首批监管计划任务的通知

各区、县（市）市场监管局（钱塘新区、景区分局），市局机关各处室：

经省局批准，市局启动新型监管机制“一体化、数字管”改革试点。为贯彻落实《关于印发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开展新型监管机制“一体化、数字管”改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杭市管〔2020〕149号）文件精神，加快构建以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为基本手段、以重点监管为补充、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，营造法治化、国际化、便利化的营商环境，市局在《首批“红黄绿”码监管检查事项清单》基础上，形成2021年度首批监管计划任务表（详见附件）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推进监管计划落实到位

监管计划任务表是市局新型监管机制改革创新的重要成果，首批监管计划任务由随机抽查计划任务表、重点监管计划任务表以及检查事项对应编码表 3 部分构成，包括 39 项随机抽查任务和 58 项重点监管任务，共涉及 315 个省库监管检查事项。省局已于近日下发了 2021 年度随机抽查计划任务表，其中省局统一制定的抽查计划任务，市局和各区（县）局按计划任务要求执行，由市、县两级分别制定和自行制定的计划任务，请区县（市）局按照市局计划执行。市局将根据试点进展及省局计划安排，稍后出台第二批监管计划任务表。各地要高度重视监管计划任务表的落实工作，按照市局计划任务表的要求，结合区县（市）实际加快组织制定本辖区的首批监管计划任务，并于 4 月底前报市局备案。

二、全面应用行政执法平台

按照省、市执法监管平台推广运用及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考核工作要求，现场检查原则上都要使用“浙政钉·掌上执法”系统，掌上执法应用率达到 90%以上。编制随机、专项检查任务均须关联检查计划。11 月 30 日前实现抽查事项全覆盖，抽查计划任务完成率 100%，检查结果按时公示率 100%，全年市场监管部门抽查企业比例不低于 3%，跨部门监管率达 15%，关联信用规则的双随机任务占比达 60%以上。广泛运用省局企业信用风险监测预警模型，通过“通用+专业”融合模式，对不同信用风险水平的

市场主体设置不同的抽查比率，提高监管精准性和问题发现率。

三、做好进展情况跟踪督查

市局各有关处室要根据行政执法监管平台相关数据，对各地工作进展情况进行督查督促，加强对本条线监管计划任务工作的业务指导、跟踪研判，及时掌握面上情况。各地在实施过程中应注重总结先进经验，不明事宜及遇到困难问题及时向市局对口业务处室反映。

联系人：周金映，电话：86727803。

附件：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首批监管计划任务表

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1 年 3 月 17 日

(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)

抄送：省市场监督管理局。

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

2021 年 3 月 17 日印发

